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9月12日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7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后股本总数已增至1,602,290,000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原第六条为：

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192.25万元。经2011年8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1年6月30日的股份总数711,922,5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6股，共计送红股427,153,500股。实施后，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1,139,076,000股。公司2011年8月30日实施完毕后，根据有关规定，经工商管理部门审核，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3,907.6万元。

修订后第六条为：经2013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3,214,000股实施后，公司股本总数增加至1,602,29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0,229万元。

原第十九条为：

公司的发起人为中国邮电工会福建省邮电管理局机关委员会、福建省宏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中国邮电工会福建省邮电学校委员会、中国邮电工会福建省移动通信局委员会、王栋、李少林、福建省科学技术委员会机关工会、福建省鸿宇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1,139,076,000 股，均为普通股。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

修订后第十九条为：公司的发起人为中国邮电工会福建省邮电管理局机关委员会、福建省宏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中国邮电工会福建省邮电学校委员会、中国邮电工会福建省移动通信局委员会、王栋、李少林、福建省科学技术委员会机关工会、福建省鸿宇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1,602,290,000 股，均为普通股。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全权办理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已经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